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ST 纳川

公告编号：2025-087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4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保留意见

2、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事务所”）

3、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事务所”）

4、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情况说明：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工作的需要，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上会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同意。

4. 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本次变更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59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780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5.87 亿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9.76 亿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83 家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71 亿元

2024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项目合伙人：张敬女士，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鹏飞先生，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1 家。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西福先生，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116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0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8 万元；2025 年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56 万元，其中，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0 万元、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 万元。审计费用变化超过 20%，主要为 2025 年度新增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事务所连续两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工作的需要,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对上会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和监事会表决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